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藏证〔2013〕88号

关于增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西藏同信证券 如意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理推广机构的公告

总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

根据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的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决定于2013年5月21日起增加上海银行作为西藏同信证券如意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代理推广机构。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5月21日

主题词：如意稳健2号 代理推广

发：总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

西藏同信证券

2013年5月21日印发

打印：吴佳辉

校对：张一林

共印1份